

关于栖霞市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1 年 1-9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11 月 8 日 在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上

栖霞市财政局局长 王福正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1 年 1-9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0 年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1009 万元，可比增长 0.2%。其中：地方工商税收完成 96116 万元（其中：协税 4.4 亿元，臧家庄区域 1-8 月份工商税收 2.2 亿元，14 个镇街域内税收 3 亿元），契税、耕地占用税、环保税和水资源税完成 6555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38338 万元。

全市财政总收入达到 4234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1009 万元，上年结转 27833 万元，返还性收入 15260 万元，上级转移性收入 227651 万元，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 1162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50 万元。

全市财政总支出完成 4234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 394637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1195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6843 万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0450 万元，上年结转 354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1740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78 万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5000 万元，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 3500 万元，调入资金 50 万元，收入总计 132023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27891 万元，加上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400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4 万元，支出总计 132023 万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06069 万元，其中：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424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1828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0911 万元，其中：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049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0418 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15158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96 万元，系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11 万元，收入总计 207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07 万元，其中：解决国有企业拖欠账款支出 146 万元，国有企业社会化管理经费 11 万元，调出资金 50 万元。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二、2021 年 1-9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5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可比增长 18.7%，其中：地方工商税收完成 67929 万元，契税、耕地占用税、环保税和水资源税完成 4976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22956 万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9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4%，可比下降 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9840 万元，全部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政府性基金支出 18868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864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其中，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11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单

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5338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9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9%。其中，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3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5702 万元。

三、2021 年 1-9 月份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全力保障重点工作

一是全力兜住“三保”底线。区划调整后，我市工商税收月均仅为 2000 万元，而我市每月工资发放需 1.6 亿元，基本民生政策落实需 6000 万元，正常运转经费需 600 万元，财政自我保障能力极低，“三保”支出压力较大。为了牢牢兜住“三保”底线，积极争取省市资金支持，争取省财政厅每月给予调度资金 1 亿多元，争取烟台市每月给予调度资金不低于 6000 万元，对于每月资金缺口 4600 万元，通过加大非税收入组织力度和调剂项目资金等方式予以保障，目前未发生“三保”支出风险。

二是全力支持全市重点工作。安全生产方面，共拨付资金 1.15 亿元，全力保障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平稳运行。其中，用于抢险救援工作 1.1 亿元，用于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 500 多万元。疫情防控方面，争取烟台市对我市疫苗免费接种县级配套给予 100%补助 700 多万元，市财政拿出 1000 多万元，用于全员核算检测费用支出；对于疫情防控物资储备，拨付资金 800 多万元；对于租赁、改造隔离点，投入资金 600 多万元。维

护稳定方面，投入资金 6700 多万元，用于优抚对象补助；拨付资金 2900 多万元，用于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投入资金 400 万元，用于“两会”期间安保维稳督导、信访救助和政法、信访相关部门维稳工作经费支出。护林防火方面，拨付资金 1100 多万元，用于防火物资储备、专业防火人员建设和应急器材购置。在今年防火压力空前的形势下，取得了多年来起数最少、损失最少的优异成绩。

（二）加大向上争取力度

一是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1.8 亿元。在争取已到位专项债券 5.3 亿元的基础上，成功争取在途债券 6.5 亿元，全年到位债券资金将达到 11.8 亿元，在烟台市各区市争取债券规模中排名靠前，创历史新高，有力地支持了全市城乡供水、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中医院扩建新区门诊和病房楼工程等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是争取烟台市工资性补助 3 亿元。为保障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时发放，争取烟台市每年给予工资性补助 3 亿元，用于兑现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性收入，进一步提升了我市财政保障能力。

三是争取烟台市对我市七项民生政策给予全额补助。区划调整后，为切实缓解各项民生政策配套压力，争取烟台市对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等七项民生

政策给予全额补助，年可增加补助资金 2 亿多元。

四是争取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奖补增量资金 4000 万元，通过多次到省财政厅汇报我市当前面临的困难，争取省厅在计算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时给予倾斜，当年新增补助 4000 多万元，较前一年度 580 万元增加 3400 万元，累计达到 3.5 亿元，创历史新高。

（三）强化收入组织力度

不断强化收入组织力度，在做好现有税源征管工作的基础上，通过以下措施进一步增加我市财政收入：

一是充分利用非煤矿山整治、全市矿山资源并购整合的契机，加大税收核查力度，通过查漏补缺、补缴税款的方式增加税收约 5000 万元。

二是充分利用涉税信息平台，通过涉税信息交换和共享增加税收收入，其中沈海高速办理土地使用权增加我市税收约 2500 万元。

三是结合我市政府投资重点工程建设，以成立合资公司的方式，将央企、国有的建筑企业纳税本地化，增加税收约 600 万元。

（四）持续保障改善民生

一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1-9 月份，拨付社会保障类资金 7.7 亿元，有效保障了全市各类特殊群体和离退休干部职工利益。其中，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人员救助支出 8500 万元，惠及 1

万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6 亿元，惠及 13 万人；优抚对象抚恤和退役安置支出 1 亿元，惠及在役和退伍军人 1.2 万人；残疾人事业支出 2400 万元，惠及 2.5 万人；离退休人员待遇支出 4 亿元，做到了离退休人员工资待遇及时足额发放。

二是健全医疗卫生保障体系。1-9 月份，拨付医疗卫生类资金 2.4 亿元，有效保障全市医疗卫生水平的稳步提升。其中，计划生育奖励和特别扶助支出 3700 万元，惠及 4.6 万人；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 1.4 亿元，惠及 30 万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药物制度改革支出 6000 万元，惠及全市 43.6 万人。

三是健全教育文化事业保障体系。1-9 月份，拨付教育文化类资金 6100 多万元，持续强化教育文化方面保障力度。其中，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体校及特殊教育学生生活补助等各类奖补资金 790 多万元。用于落实学前、义务教育段、高中和职业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400 多万元。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农村公益电影放映、送戏下乡及融媒体中心建设等方面 240 多万元。

（五）推进国有资本运营

一是建立健全体制机制。根据市政府《关于整合组建栖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元融集团通过完善投融资平台管理和债务管理体制，不断整合资源壮大实力，进一步实现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金。

二是**做大做强元融集团**。在保护环境、保护资源的前提下，通过适时、适度引入央企、省企等多种市场主体，由元融集团对相关矿产企业及矿产资源进行并购整合，进行合作开发、合理开发和综合利用，实现对矿产资源的有效管理。

1-9 月份，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财政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受疫情防控、非煤矿山整治、安全生产、护林防火、环保突出问题整治等因素影响，财政刚性支出有增无减，特别是土地出让金收支缺口近亿元，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下一步，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努力加以解决。

四、完成 2021 年预算任务的措施

（一）多措并举促增收，促进财政收入持续稳定。统筹做好收入组织工作，加强财税部门配合联动，充分抓住棚户区改造、城区道路提升改造、城乡供水一体化等政府投资重点工程建设，以及加快推进矿山股权收购转让进度，进一步增加财政收入，确保完成全年 13 亿元收入任务。积极筹措资金，支持松山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园区项目承载能力，打造经济发展新的增长极。围绕“生态功能涵养区、永续水源地、苹果主产区”功能定位，争取上级长效补偿机制，同时，围绕乡村振兴、苹果产业、通用航空、环保、交通基础设施奖励等，持续强化对上沟通争取。围绕服务城市建设大局，在严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基础上，建立完善项目库，储备一批优质项目，确保争取到位债券资金 11.8

亿元，补齐城市功能载体短板。积极推进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探索实施国有资本运营投资试点工作，逐步形成规范的国有资本投融资机制，增强保值增值能力。

（二）集中财力保民生，确保重点工作稳步推进。统筹安排各级财政资金，优先保障全市干部职工工资发放，重点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支出保障，预计全年投入民生支出将达到 28.4 亿元，比上年增加 6000 万元。严格按照上级标准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等制度，保障企业离退休人员工资待遇；做好低保、五保提标发放，残疾人、老年人生活补助发放，不断加大对弱势群众的保障力度，发挥好社会保障“稳定器”作用。不断完善社区建设资金投入机制，足额安排社区建设、管理和运转经费预算，以社区建设促进城市管理水平提升。充分利用涉农资金整合后形成的资金合力，围绕乡村振兴，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持续打好人居环境整治攻坚战，改善乡村生产生活环境。支持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持续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着力提升高中阶段教育质量，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三）锐意进取提质效，推动财政管理持续向好。着力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强化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对符合条件的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财政事前评估，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

要依据。继续巩固政府采购“网上商城”运行成果，进一步动员各单位选派能力较强、业务熟练的人员充实政府采购专管员队伍，同时围绕集中采购目录解读、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加强专题培训力度，全面提高政府采购人员整体素质和水平。依托金融辅导员制度，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做好企业融资需求对接服务工作，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同时，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密切关注隐性债务风险防控，加强债务月动态监控，确保地方政府债务率处于安全线以内，切实把防范化解各项财政金融风险做实做细，推动财政事业健康稳定发展。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2021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效监督下，坚定信心，锐意进取，奋发有为，努力完成2021年各项工作任务，为实现全市争先进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财政贡献！

主要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利用预算超收收入等建立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平衡情况调入预算安排使用。

3、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八个险种。

6、政府债务率：是年末政府债务余额占政府综合财力的比

率。其中，政府综合财力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级补助收入之和，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后的数额。